

广州市荔湾区统计局 2021 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1、主要职责

广州市荔湾区统计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和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统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组织完成上级机关和区下达的统计调查任务；制定统计工作计划和统计调查计划；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和弄虚作假。

(2) 组织指导开展全区统计工作；组织实施工业、能源、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电信业（含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其他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劳动工资、科技、人口、劳动力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

(3) 执行国家统计标准和统计报表制度；审批全区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负责组织实施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承担本部门优化行政审批流程和服务、编制和调整权责清单、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和信息化、行政审批监督管理等工作。

(4)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区情区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区情区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区情区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5) 搜集、整理全区性经济和社会发展等基本统计资料和国民经济核算资料；对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统计预测；向区委、区政府和有关部门及时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6) 管理和维护全区统计数据名录库；定期公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

(7) 指导和监督区内各单位统计基础规范化，组织辖区内的统计教育与培训；对街道统计基础建设进行组织、管理、指导和综合协调。

(8)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荔湾区统计局部门设行政单位1个,内设科室3个,分别是办公室,核算分析科,监测执法科。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1个。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区统计局坚持“后队变前队，管理变服务、助手变推手”这三个作风转变，聚焦“四个维度”，以法律制度为底线，以数据质量为中心，以统计服务为载体，在统计变革中主动反映，在工作落实上提质增效，在服务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中构建统计工作新格局。全年按照“一二三”指引全体干部职工

聚焦主业，扎实推进各项统计工作：做实一条主线，即部门联动，引入增量，盘活存量，新增“四上”企业工作常抓不懈。抓住两个立足点，即立足于荔湾区经济监测工作方案，统筹全区统计工作，立足于基层能力建设，夯实统计数据基础。运行完善三套机制，经济监测分析研判机制，专班统计服务机制，街道队伍管理、考核、奖励机制。

(1) 进一步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工作，提升统计工作合力

区统计局积极发挥统计部门职能作用，密切跟踪国际国内和我区经济形势变化，及时反映经济发展新情况、新问题，突出月度分析的“快”与“准”，增强信息的预见性和及时性，及时为区委区政府把握形势、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依据，提供高质量统计服务，全力服务经济大局。一是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分析研究力度。累计向区委区政府提交全区经济运行分析报告11篇、专题分析报告2篇、荔湾统计分析建议6篇，其中获得区领导批示5篇次。在《荔湾信息》统计专栏刊发进度分析、专题分析38篇，被《荔湾信息》调研专刊采用1篇。我局被评为党委系统信息先进单位。二是强化服务6+1+1经济工作专班协同发力。我局在强化落实全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在GDP核算基础指标（26个指标）、投资纳统、新增“四上”企业申报等方面的监测责任的同时，主动协同行业主管部门精准发力，为构建全区统计工作新格局配置新引擎。三是按季度梳理经济工作建议清单。每季向近20个部门及各街道推送企业监测清单及需要关注的问题和建议，同时形成各季度得GDP核算及固定资产投资指标分析情况通报材料。四是

加强数据异动企业监测力度。建立月度数据异动企业监测机制，按月向发改局等5个主要职能部门推送行业指标和重点企业监测清单。目前，在全区经济一盘棋和各项经济工作机制的统筹推进下，全区上下一心、协同发力，共同监测监管经济运行的局面基本形成，工作针对性有效性得到提升，基本搭建起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统计网络体系。

(2) 进一步狠抓新增“四上”企业，及时体现经济发展成果

区统计局一直将新增“四上”企业作为重大工作事项来抓，在提升增量、盘活存量上下功夫。上联部门，下联街道，访企业，进工厂，做足基础工作，重视基本单位维护，大力推进“扫码读数”。在抓好指导督导、申报审批、政策激励等方面持续发力。一是强化部门联动，在市统计局下发准“四上”企业名录的基础上，区统计局还每季从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等部门取得数据，整理研判后将准四上名录下发街道核实，确保应统尽统。同时，税务部门继续支持统计调查事项业务办理，持续为街道加快“四上”企业纳统申报进度提供助力。二是加强政策激励，以区政府名义印发了《荔湾区奖励街道办事处新增“四上”统计调查单位和“四上”在库企业维护工作规程》。三是细化纳统指导，编印了《荔湾区招商及投资项目纳统工作指引》，积极解决申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四是强化通报机制，按月通报各街道“四上”企业入库情况，这些具体举措使新增“四上”企业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并收到成效。2021年，我区新增“四上”企业310家，同比增长75.5%。

(3) 进一步强化基层统计队伍建设，提升基层统计能力

2021年，为落实市局“夯基础”“强内功”，区统计局进一步加大对街道和企业培训力度，加大对统计队伍管理力度，将基层统计能力建设摆在统计管理体系当中的重要位置，抓实抓好。一是强管理，为加强街道统计队伍建设，区统计局陆续制定了《荔湾区街道统计工作人员管理办法（试行）》、《荔湾区街道统计工作人员年度绩效考核方案（试行）》，为规范街道对统计工作人员日常管理打下坚实基础。按月向街道下发主要统计工作清单，不断加强基层统计工作督导力度。二是强培训，在2020年统计年报会审“大练兵”的基础上，陆续召开了投资、批零、住餐等多项统计业务培训会议，不断提高街道统计人员的业务能力。大规模组织全区街道首席统计员及经济部门统计工作人员培训，邀请省、市核心业务处室负责同志进行授课，起到良好的培训效果。全年组织街道、企业统计员各类培训累计近100场。三是强激励。除了制定新增“四上”企业奖励规程，还牵头制定街道统计员服务经济发展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的奖励考核方案，区政府于2021年7月8日正式印发实施。严格落实系列有针对性地指导监管措施，调动各街道和街道统计人员提高统计能力的积极性，服务好全区经济发展大局。

(4) 提高调查数据质量，扎实做好民生调查工作

区统计局扎实推进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劳动力调查、万户居民调查等民生调查工作，按时按质完成各项专项调查

任务。一是采用“三多”（多走访、多辅导、多审核）措施，提升数据质量，通过狠抓住户调查六项制度不断完善住户调查的基础工作。2021年8月，我区顺利通过广州调查队住户处对我区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工作的“双随机”检查。二是规范流程，强化督导，扎实开展劳动力调查工作。2021年荔湾区的劳动力调查样本从4个扩大到7个社区。区统计局不断通过强化培训，规范流程、健全工作台账制度、定期指导随访、及时核实审核清单等方式，确保调查工作按时完成。三是迅速适应万户居民调查创新调查方式。今年的万户居民调查平台使用全新平台，实现了数据采集、录入、审核、进度监测、样本后台管理的一体化，区统计局顺利完成并根据调查结果，积极组织撰写4篇调查报告，调查报告分别在新花城融媒体平台刊登。四是稳扎稳打，扎实开展2021年人口变动抽样调查。区统计局对荔湾区中选多宝、逢源、南源等11条街共16个社区84个普查小区进行了登记质量的复查和情况核实，力争“区不漏户，户不漏人，人不漏项”。此外，还完成了全区22条街道191个社区居委会2021年人口变动调查社区表的收集、审核、平台录入和上报等工作。

（5）严密组织，保证七人普等专项调查工作质量

跨年度七人普主体任务已基本完成，并顺利通过了国家、省、市各阶段的质量检查。今年以来，区人普办积极宣传人口普查成果，撰写并完成了《广州市荔湾区人口普查报告书》、《广州市荔湾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业务技术总结》6月10日，荔湾区与全市各区同步，向社会发布荔湾区第七次全国

人口普查主要成果。在荔湾区政府网站上发布了广州市荔湾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6期）。根据荔湾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撰写的人口普查信息，分别被新花城、羊城晚报、广州日报、中国改革报、中国小康、荔湾发布等网平台采用，共计9篇。

（6）积极参与统计改革创新，创新工作方式方法

高度重视统计改革创新工作，积极参与2021年广州市统计局统一部署开展的批零住餐业单位电子台账国家级试点工作，并指定专人全程跟踪落实电子台账试点工作。在试点初期即建立了20家企业储备库，远超市提出的10家企业任务要求，精心筛选后选定广州市维亚经济贸易公司等10个企业作为主要试点企业。在疫情防控要求下，统一采取预约上门安装调试的形式逐步推进，本区专业人员和街道统计人员组队上门安装软件和调试数据，对于出现异常安装情况，现场立即网上请教市级专业技术人员，也达到现场培训街道统计人员的效果，在市局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台账的安装、调试和上报，实现了试点工作持续有序推进。

（7）及时发布统计信息，助力数字政府改革建设

一是精心打造统计信息产品。按月编制统计月报，及时编制统计年鉴，并定期向区委区政府和各部门、街道发布各项统计数据。确保统计信息时效性，通过荔湾区政府网站及时发布月度、年度的主要经济数据和经济运行分析，供社会各界参考使用。二是信息报道工作有成效。在全区党委系统采用信息工作中，区统计局在部门序列54个单位中排第10名。

全年被荔湾快报采纳的标题信息26篇，在荔湾网发布工作动态约74篇、专项统计信息30篇，上报区委信息约稿3篇。三是落实“数字政府”建设要求，加强经济数据共享力度，做好经济数据分析应用，提供数据支撑，增强业务协同，为荔湾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

(8) 加强宣传，全面推进依法统计

一是把握时机，不断宣传统计法律法规。结合统计年报和其他统计业务培训，不断加大依法统计宣传力度，积极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宣传，不断提高统计法律知识普及率，提高统计调查对象对基层统计工作的配合度，收到良好的宣传效果。二是加强统计执法监督力度。坚持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 and 重点执法检查相结合，充分运用法律手段树立政府统计权威。及时制定“双随机”执法检查工作方案，联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跨部门联合开展统计执法检查的年度双随机执法检查任务，对15个企业开展双随机抽查和对15个企业(项目)开展重点检查，发出5份责令改正通知书。执法过程全部实行现场核查，严格检查企业的数据来源资料、统计报表数据、统计台账设置情况等主要资料，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并做好整改指导。三是在区门户网站中的本单位栏目管理开设了统计上失信企业、统计上失信人员和统计举报专栏。落实严重统计失信企业联合惩戒制度，切实维护统计法治权威。

(三)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215.06万元，

按支出性质划分，基本支出969.61万元，占比79.8%；项目支出245.45万元，占比20.2%。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1年度我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全区中心工作，组织开展协调全区统计工作，核算本地区生产总值，组织实施各专业统计调查，开展社情民意调查研究。按照国家统一部署，组织开展荔湾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处理、数据评估和汇总、普查公告、总结和资料开发应用等阶段工作，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狠抓统计数据质量，提供坚实的统计支撑和优质统计服务。

2、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在2021年上半年填报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年中监控情况表》，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进度和各项工作任务地完成进度进行监控。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经综合自评，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7.36分，评价等级为“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1年，区统计局在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和市统计局的关心指导下，全面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区委部署要求，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以打造“最专

业、最权威、最强势的一线经济部门”为目标，以“构建全区统计工作大格局”为方向，坚持“党建引领统计，创新激活统计，法治保障统计”，精准推动统计改革，全面落实指示要求，夯实基层统计基础，凝心聚力，守正创新，加快构建现代化统计体系，切实打造统计强区，为服务和推动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可靠的统计保障。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部门 2021 年度围绕各统计专项调查、人口普查、基本单位调查核实、发掘“四上”调查单位数工作等方面，设定了 3 项工作任务和 11 个关键性绩效指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11 项关键性绩效指标已实现预期目标。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重点项目：专项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91.47 万元，执行数为 9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在市统计局和广州调查队的指导和部署下，落实开展“四下”企业抽样调查和“金样本”调查，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低收入居民调查价格指数及月度劳动力调查等各项调查。通过实施本项目，更真实准确反映我区城乡居民收支及生活状况，加强对就业、失业人口的调查统计，满足统筹城乡发展和改善收入分配格局等工作需要。

（四）主要工作成效

一是进一步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工作，提升统计工作合力，及时为区委区政府把握形势、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依据；二是进一步狠抓新增“四上”企业，及时体现经济发展成果；三是进一步强化基层统计队伍建设，提升基层统计能力，为加强街道统计队伍建设，区统计局陆续制定了《荔湾区街道统计工作人员管理办法（试行）》、《荔湾区街道统计工作人员年度考核方案（试行）》，为规范街道对统计工作人员日常管理打下坚实基础；四是提高调查数据质量，扎实做好民生调查工作；五是严密组织，保证七人普等专项调查工作质量，区人普办积极宣传人口普查成果，撰写并完成了《广州市荔湾区人口普查报告书》、《广州市荔湾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业务技术总结》。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在年初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细化设置关键性绩效指标，但绩效指标设置需进一步全面体现履职效果。二是个别支出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需进一步结合资金使用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时申请预算调整，加强项目支出日常绩效监控管理。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量化绩效指标，二是同类项目统筹编制。

五、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